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0649)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材 料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四日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Contents 目录

- ▶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01
- ▶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03
- ▶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 ▶ 议案一：关于公司延长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决议及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
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04
- ▶ 议案二：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06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全体人员遵守：

1、本次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2、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咨询时，应在会议开始后的 15 分钟内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填写发言申请表。股东大会秘书处将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安排股东发言。

4、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姓名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了保证会议的公平高效，每位股东发言应简洁明了，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内容，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

5、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每一项议案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6、股东进行现场表决时，应仔细阅读现场表决票上的说明，在表决单上“赞成”、“反对”、“弃权”的对应空格内打“√”，并在“股东签名处”签名。若在表决栏中多选或未做选择的，视为该投票权无

效。现场表决期间休会，不安排发言。

7、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法律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对扰乱会议秩序的行为，由公安机关依照《上海市公共场所治安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秘书处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四日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9月14日（星期三）下午14:00

会议地点：新江湾城文化中心报告厅（国秀路700号）

会议主持人：安红军

会议议程：

一、 会议主要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公司延长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二、 股东发言与提问

三、 现场表决

- 1、宣读现场表决办法
- 2、现场投票
- 3、现场投票统计

四、 宣布表决结果

五、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议案一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延长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2015年9月22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分立上市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本次重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分立上市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会酌情及全权办理与本次重组一切有关事宜。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有效期至2016年9月21日将到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6年1月6日召开的2016年第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已审核通过本次重组相关事宜。待中国证监会出具核准文件后，公司方可具体实施本次重组。

为确保本次重组按原定方案持续、有效、顺利推进及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延长12个月，即至2017年9月21日。若

公司于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组的核准文件，则上述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重组完成日（应不晚于核准文件有效期）。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请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四日

议案二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根据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拟增补陆建成先生为公司董事（简历附后）。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表决。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四日

附：陆建成先生简历

陆建成，男，汉族，1958年1月出生，上海籍，大学学历，工程师。1974年7月参加工作，1984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青浦县建设局办事员、股长、副局长、青浦县土地局副局长、青浦县计划委员会副主任、青浦工业区管委会主任、青浦县副县长、南汇县副县长、金山区副区长、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